

为全省“十五五”时期“三农”工作擘画新蓝图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解读

□本报记者 贾宏博

4月14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河北省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新闻发布会。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刘宝岐就2026年省委一号文件《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进行解读。

今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农业农村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省委、省政府结合我省省情农情,制定了今年的省委一号文件,为全省“十五五”时期“三农”工作擘画了新蓝图。

“今年的省委一号文件,核心要义可以概括为‘聚焦一个主题、抓实四项重点、强化两大保障’。”刘宝岐说,文件对标中央要求,立足河北实际,既保持了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又体现了开好局、起好步的针对性,是指导今年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三农”工作的重要文件。

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保障粮食安全是“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2025年,全省粮食播种面积9691.5万亩,总产784亿斤,单产404.5公斤,实现“三增加”,超额完成国家下达任务。

确保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仍然是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省委一号文件提出,要坚持稳面积、优结构、提单产,深入实施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分区分类推进盐碱地综合利用,提升农业科技装备水平,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样不容松懈。今年是常态化帮扶新阶段的开局之年,省委一号文件明确,要坚持“早、宽、简、实”,建立健全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体系,完善产业帮扶人到户奖补政策和就业奖补政策,集中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加快发展。

刘宝岐介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是一项长期任务,必须坚决防止有“翻篇”



秦皇岛市抚宁区大新寨镇小河峪村的民宿(资料片)。



我省加快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本报讯(记者贾宏博)4月14日,在“河北省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新闻发布会上,省农业农村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薛冰山介绍,今年我省将聚焦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三大关键指标,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打造宜居乡村

今年我省将深入开展农村厕所改造“千村万户”示范行动,将工作重点从规模扩张转向技术推广和质量管控,全面推行“群众自建、政府补贴”模式,完善长效管护“五项机制”。同时,推动厕所改造与生活污水处理统筹推进,探索农村黑灰水一体化处理模式,实现厕所粪污和生活污水协同治理。

在村容村貌提升方面,将组织开展冀美乡村创意设计大赛,引导高校师生和设计团队结合地域特色进行规划设计,对优秀方案给予支持,推动设计方案落地实施,全面提升村庄风貌品质。

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基础设施补短板方面,将大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巷道硬化工程,按需建设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完善农村电网及公用充电设施布局,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公共服务提升方面,着力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推进镇村幼儿园一体化管理,更好满足适龄儿童就近入学需求。开展健康乡村建设,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保障农民群众就医需求。同时,因地制宜建设村级邻里互助点、农村幸福院、助老助残食堂等设施,加强农村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提升农村社会服务水平。

培育乡村特色产业,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围绕“土特产”做文章,培育发展优势特色农产品,探索推广联村合作、片区组团的发展模式,壮大区域特色产业。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深挖特色种养、田园风光、乡土文化等资源优势,精准对接银发康养、亲子体验等多元市场需求,遴选发布休闲农业精品线路。

在产业新业态培育方面,积极推进乡村运营创新,盘活农房、校舍、山场、水面等闲置资源,推动乡村产业活化利用。在具备条件的村庄探索乡村CEO、青创基地等运营机制,为乡村发展注入新活力。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因地制宜开展村BA、村超等“村字号”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推进党组织领导下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完善推广积分制、清单制、接诉即办等治理方式,探索创新务实管用的治理模式。

在移风易俗方面,将深入开展农村高额彩礼、大操大办问题综合整治,持续治理婚嫁彩礼中的陈规陋习,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思想,久久为功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农业农村工作,说一千,道一万,增加农民收入是关键。2025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319元,同比增长5.9%,城乡居民收入比持续缩小。但同时也要看到,当前部分农产品价格较为低迷,农民工稳岗就业压力增大,农民增收形势依然严峻。

如何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今年的省委一号文件从多个维度作出了安排:强化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发展强县富民产业;强化农民工服务保障;有效扩大乡村消费。这些举措将进一步激发农村市场活力,让种粮农民有钱赚。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是农民群众

的共同期盼。刘宝岐介绍,今年将继续以“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加强村内道路、供排水、充电设施、寄递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村教育、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加快补齐农村现代生活条件短板。

“我们将探索完善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机制,布局建设一批和美乡村重点片区,推动村庄从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升级。”刘宝岐说。

深化改革强化保障 激发乡村发展活力

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既要政策给力,也要改革发力。今年的省委一号文件围绕激发城乡融合发展动力活力,在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管好用好农村资产

资源、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畅通城乡要素循环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改革要求。

刘宝岐表示,要通过深化农村重点领域改革,进一步激活资源、激活主体、激活市场,推动人、地、钱等各类要素向乡村集聚,不断激发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

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做好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省委一号文件特别强调,要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改进农村工作方式方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以优良作风把省委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

“我们将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改进工作作风,真正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让农民群众在可感可及的民生实事中感受到真切的变化。”刘宝岐表示。

去年全省农村集体资产3498.54亿元

本报讯(记者贾宏博)4月14日,在“河北省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新闻发布会上,省农业农村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薛冰山介绍,今年河北省将重点聚焦土地权益保障和产权制度改革两大领域,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2025年,全省农村集体资产总额达3498.54亿元,较上年增长1.36%。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全年完成交易7.28万笔,成交金额452.37亿元。

在土地制度改革方面,河北省自2020年以来已连续6年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目前

试点范围已扩大至10个整县(区)、7个整乡(镇)、195个整村,绝大多数农户通过合同网签系统线上续签了土地承包合同。

在农村宅基地管理方面,全省将强化宅基地和农民建房审批管理,规范宅基地联审联办程序,指导各地因地制宜探索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有效路径,依法盘活用好闲置土地和房屋资源。

在产权制度改革方面,持续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稳步发展。

在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方面,将严格贯彻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做好组织换届后续工作。充分发挥农村集体经

济组织功能作用,推动集体资产权属归位。指导各地因地制宜采取资源发包、物业出租、经营性资产参股等多种路径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用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将成员集体收益分配权落到实处,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

薛冰山说,下一步,河北省将围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延期制定省级整县方案,落实“三年完成、一年扫尾”安排,稳定农户承包权,规范流转行为,强化大面流转风险预警。同时,全面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开展违规合同、资金出借等专项整治,建立台账销号机制,



游客在张家口宣化区紫泥洼村现代农业观光园采摘西红柿。

推动资产资源进场交易,健全履约保证金、黑名单等制度,提升产权交易规范化水平。

(上接第一版)

(八)加大开发式帮扶力度。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培育发展区域特色产业,省级财政重点帮扶资金重点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和优势特色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完善产业帮扶人到户奖补政策。健全帮扶项目资产全链条监管和动态监测机制,分类明确巩固、升级、盘活、调整举措。完善就业奖补政策,落实脱贫人口和防止返贫致贫对象一次性交通补助,支持帮扶车间提档升级,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深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

(九)集中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加快发展。省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规模保持总体稳定,重点支持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及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帮扶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结余指标依法依规交易。开展常态化驻村帮扶,优化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管理机制。用好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资源,优化省内包联帮扶和区域性结对帮扶机制,深入实施“万企兴万村”和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三、多措并举增加农民收入

(十)强化种粮农民收益保障。稳定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落实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积极推行小麦、玉米、稻谷、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支持市县发展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鼓励粮食企业和种粮农民通过订单收购、代收代储等方式,建立健全粮食购销长效合作机制。支持粮食加工、销售等全产业链发展。

(十一)发展强县富民产业。统筹优化区域特色产业规划布局,因地制宜发展“共享智造”,加快“共享工厂”建设。实施一批特色农场、乡村工坊、农创园、电商营销等项目,支持

建设一批产业强镇。以环京津地区为重点,打造特色乡村旅游品牌和精品线路。积极探索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形式发展乡村特色产业。

(十二)强化农民工服务保障。深化京津冀冀等劳务协作,强化联合招聘、订单培养、定向输送,推进有组织劳务输出,提升“河北福嫂·燕赵家政”等劳务品牌市场影响力。强化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服务。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加大治理欠薪力度。推动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完善就业援助制度,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相同的失业保险制度。做好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加大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力度。

(十三)有效扩大乡村消费。开展大宗消费升级行动,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推动汽车、家电等耐用消费品绿色化、智能化升级。开展乡村消费季系列活动,结合实际培育丰收市集、赛事演出、休闲露营、低空旅游等消费新业态新场景。依法严厉打击农村地区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

四、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十四)优化乡村国土空间布局。支持有条件的地方以产业协同、利益联结为纽带开展和美乡村片区建设,探索完善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机制,布局建设一批重点片区。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统筹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利用、生态保护修复。持续开展乡村小微空间设计,引导乡村风貌改善提升。

(十五)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管护水平。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支持村内道路、巷道硬化及修复。加强小型供水工

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推行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和专业化管护。支持农村寄递物流设施共建共享。加快推进县域快递物流设施建设。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增容,加快建设农村公共充电设施。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推动现代宜居农房建设。

(十六)强化县域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有序推进基础教育资源优化配置,加大县域内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力度。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高质量发展,加强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建设,合理增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种类。实施乡村医生培训工程和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健全农村居民医保连续参保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农村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实施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程。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发展助餐、日间照料、康复护理等养老服务。

(十七)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行群众自建、政府补贴奖励补贴机制,引导农户科学选择技术模式。完善管护机制,提升改厕质效。优化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体系,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降本增效行动。科学合理选择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完善坑塘沟渠水体巡查机制,加快消除农村黑臭水体。推广绿色生产和节水灌溉技术,加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整治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加强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提升秸秆综合利用水平。

(十八)加快培育文明乡风。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广泛开展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传统美德等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开展“冀农乐”系列文体活动。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发挥党员干部带头和村规民约引导作用,整治高额彩礼

和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突出问题。推进农村公益性墓地建设和规范管理。

(十九)加强平安法治乡村建设。完善农村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推进和谐邻里建设,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严厉打击农村黄赌毒、侵害妇女儿童权益和残疾人人身权利、电信网络诈骗、非法金融活动等违法犯罪。规范宗祠活动管理。加强农村道路交通、有限空间、燃气、消防、房屋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治理。

五、深化农业农村重点领域改革

(二十)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省试点工作,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保持稳定、顺利延包。加大对土地流转不规范问题整治力度,完善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行动,健全扶持政策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发挥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作用,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

(二十一)管好用好农村资产资源。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规范农村宅基地和农民建房审批管理,健全违法违规建房早发现、早处置机制。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集体经济薄弱村增收行动。探索通过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经营性财产参股等方式盘活闲置资产资源的有效途径。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依法依规推动更多农村资源资产和建设采购项目进场交易。

(二十二)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在防范地方债务风险前提下,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对符合条件的农业农村领域重大项目

建设统筹给予支持。健全财政金融协同支农机制,落实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奖补政策。综合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支持引导金融资源向农业农村领域投入。引导和规范农业农村领域社会投资,健全风险防范机制。强化涉农资金项目全过程监管。

(二十三)畅通城乡要素循环。有序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向郊区乡村、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落实转移支付、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等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建设,实施“头雁”和高素质农民培育等系列培训。开展新一轮“三支一扶”计划,深化“乡村振兴·团青建功”行动。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要求,更好发挥党委办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扎实做好村“两委”换届工作,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落实村干部基本报酬保障,严格农村基层干部监督管理,持续深化对村党组织巡察。改进农村工作方式方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结合实际、因地制宜,自觉按规律办事。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扎实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用好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规范村(社区)工作事项清单,优化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集中力量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